

時間：2013/9/7

文章：Connerton, P. (1989). *Social Memory*. In Paul, C. (Ed.), *How Societies Remember*. Cambridge, UK: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.

導讀人：彭致翎

壹、內容摘要

《社會如何記憶》旨在探討社會記憶是如何傳遞和維持的？本書除導論外，分為三章，分別論述社會記憶、紀念儀式以及身體實踐。

一、什麼是社會記憶？

所有的開始都包含回憶。先談什麼是記憶，我們是透過對於過去的知識理解，來認識現今事物，亦即從過去事件因果關連中體認現在的世界，將個別經驗置於先前的脈絡中，預設一個框架和經歷事物的圖像。追溯不同的過往，對現今即有不同的體會。過去影響現在，如影隨形。

就社會記憶而言，有關過去的形象，常是爲了維持現今社會秩序合法化存在。社會成員需具有共同的記憶，倘若對過去的記憶有歧異，則意味其成員某種程度上無法共享經驗或設想，像是代際之間不同的世代記憶即爲顯例。欲跨越不同的世代記憶，記憶常以隱晦的背景描述方式以相互交遇。個人對時間的意識很多是對社會製造延續形象的意識，Connerton進一步論證，社會結構中有一種慣性，關於過去形象、記憶，是透過紀念儀式、獨特文化的身體實踐傳遞和保持的。

Connerton以法國大革命爲例，來說明記憶的作用。法國大革命對路易十六之審判處決，透過公開儀式處死以宣達與見證勝利者的合法性，及破除帝制君權神聖不可侵犯的光環；透過一場當眾斷頭儀式，刪除前一場登基加冕儀式的記憶，表示與過去政權切割決裂，進而構建新秩序的行動。

此外，革命時期標識自由的服裝，像是簡單裁剪和繁瑣裝飾消失，象徵人民追求平等的渴望，透過身體踐行，表達從傳統中解放的意圖。服裝對於社會地位具有指示性的功用，服裝融入習慣性身體實踐的社會分階級規定，穿戴舉止具有象徵性意義，相嵌於社會文化結構脈絡中，此爲參與社會分類的具體方式，代表某種意識型態。習慣行爲是關於具體連貫、錯綜複雜的生活方式，同時，將服裝代表社會地

位也成爲習慣性說辭。處死君王是一場儀式革命，著裝許可是一種狂歡節式解放。人們試圖從新舊交替之間，爲激進的開端刻畫界線，塑造社會延續的新形象，而啓動一個新開端，無法避免地要回溯一種社會記憶模式。

二、歷史重構與社會記憶

歷史重構不同於社會記憶。歷史學家有其標準規範，蒐集史料、判斷推論遺跡、比對批判佐證，去發現、質疑、過濾、陳述和解釋史料。歷史重構不依賴社會記憶，但有必要性，且具有相對的獨立性，其可從社會記憶獲得指導性的動力，亦可轉而引導塑造記憶，尤其是集權國家系統性地剝奪、控制人民的集體記憶更爲明顯，像是捷克史歷經組織性遺忘，史學作家等被消音驅除；穆斯林對於十字軍東征史的書寫，改變了人們對於穆斯林和猶太人鬥爭的記憶。人民之所以對抗極權壓迫，是他們的記憶反抗強迫性遺忘的鬥爭，抱持要活下來當見證紀實的信念，以保存可能會被遺忘的聲音和群體的記憶。

三、口述歷史與社會記憶

口述史描述人類行爲的基本活動，是所有社會記憶的特徵。當共同記憶差距少時，日常生活的自我介紹顯得多餘。有別於統治者或官方歷史，口述史有將大眾的歷史文化從沉默中解放出來的可能性。Connerton舉鄉村生活爲例，人們相互熟稔，村子有自己建構口述的村史，每個人於此範圍內記憶與共。又以政治教育爲例，統治者利用過去的知識作爲施政合法性的基礎，但是政治紀錄無法窮盡其政治記憶，尤其是領導者面對危機，無法預測行動結果時，往往訴求於某些不言而喻的規範信念，一種視爲理所當然的隱示背景描述，以引領大眾行動。

人們互相認識的方式，是透過對方描述，相信或不相信有關對方過去和身分的故事。當人們理解、相信、認同別人所作所爲時，會將某事件、情節或行爲置於口述史的脈絡裡。所以我們將當事人行爲歸位至其生活史中，再將他們的行爲歸位到其所屬的之社會情境下，個人生活史是相互關連敘述中的一部分，鑲嵌在個人從某群體獲得身分的集體故事中。

口述者的回憶呈現非線性、循環的時間感，從屬集體的口述史沒有菁英自傳模式線性史的干擾，會產生另一類歷史。口述史的限制，諸如研究者問問題的方式，受訪者猶豫不決，保持沈默等；再者，倘以編年形式敘事，無異是調整受訪者的生活史，以適應預先設計來自統治者文化的模式，將造成更大的困難。

四、記憶的類型

記憶有不同的結構和類型：

- (一) 個人記憶：指個人生活史，個人過去的歷史是形成自我觀的重要基礎。
- (二) 認知記憶：是對記憶的利用，記憶的核心是編碼，由認知基模建構而來。
- (三) 習慣記憶：用習慣性操作來再現記憶，或是面臨困難時求助的回憶，越記得越是較少回憶。

精神分析學家研究個人記憶與遺忘，心理學家研究認知記憶與遺忘，習慣記憶則被忽視，被視為理所當然。Connerton試圖將被遮蔽的習慣記憶揭示出來，彰顯其重要性。社會習慣—記憶，是符應社會合宜規範的操作表現，不同於認知記憶，也不僅是附加或是補充的特徵，而是一個成功地讓人深為信服的操作符碼和規則之重要因素。

五、集體記憶與社會記憶

Maurice Halbwachs強調記憶如何被社會建構與集體記憶的重要性。他認為記憶是透過社群架構（如家庭、宗教、階級等）進行運作，個人從中得以獲取、定位、回溯記憶；記憶係過去在當下的再現，過去的意義取決於現實需要，記憶是以現在的觀點將過去的事實加以理性化選擇重構；集體記憶具有凝聚群體認同、賦予集體行動正當性等功能。群體提供個人在其中定位記憶的框架，但是Halbwachs並未將個人與社會如何重視、保存記憶加以區分。不同群體有不同的記憶，集體記憶如何能夠在同群體中代代相傳？集體記憶是指個人之間交流，不同群體成員在社會內部以該群體獨有的方式交流，Halbwachs也沒有指出社會群體是由一個或是多個交流系統所組成。

Connerton認為研究社會記憶，就是研究如何能使共同記憶傳遞的行為，並主張將傳統和現代社會均能發現的特定傳遞行為，即特殊的重複類型，進行發掘與深入探討。社會變遷研究常因未能充分研究社會的持續性而有缺憾，而社會習慣記憶的提出，就是凸顯社會何以持續的原因，對於過去的意象和記憶，是透過紀念儀式和身體實踐傳遞維持的。

貳、反思與討論

一、向來我們透過書寫歷史文字敘事認識過去、傳遞綿延的記憶，而Connerton對於

社會如何記憶，提出獨到觀點，強調作為記憶載體的紀念儀式及日常生活中的身體實踐，習慣記憶對於社會傳承維持具有舉足輕重的影響和作用，但常因習焉不察，導致被忽視、曲解、誤用和濫用等。由於社會記憶控制涉及政治權力、意識型態，又非刻寫式的實踐在傳遞過程中亦有受到修正的可能；紀念儀式的擇選，包括為什麼？選擇什麼？由誰來選？箇中因果關連值得分析探究。

- 二、我們在記憶中喚醒過去，也在記憶中遺忘過去，於此過程中建構歷史。過去記憶反映現實需要，從而有被想像虛構、和重組創造的可能。對推展和平教育的啓示，記憶和遺忘，如何記憶/遺忘、記住/忘卻了什麼，都很重要，有理解的記憶，有包容的遺忘。
- 三、從社會記憶的觀點言之，口述史為有別於官方歷史的另一種聲音，豐富了歷史學和社會學研究的內容與視野。史學既要重視史料線索考證，亦要加強田野調查，及不同類型記憶文本的探析，方有可能發掘隱蔽的歷史。不同群體有不同的記憶，群眾所建構的歷史也是由多層面的視角組成，有待更多元的對話探討得以窺見真正的全貌。